

越城信访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4年越城信访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4年越城信访部门预算表

- (一)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网上信访事项，接待群众来访。

2. 负责向区委、区政府反映信访中的重要问题，提出相应意见、建议；综合分析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政策制度的建议，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服务。

3. 负责办理上级机关和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转办、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通报重要信访事项的办理落实情况；承担区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具体办理工作。

4. 协调处理跨镇街、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越级上访、异常上访、突发信访事件；协调处理和化解疑难复杂信访问题。

5. 综合指导协调全区信访工作（含区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信访工作），起草有关信访工作政策制度，提出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总结提炼推广信访工作经验，推动区委、区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

6. 开展信访工作宣传和信息发布，规模推进全区信访工作机构和信访队伍建设，组织开展信访干部培训。

7.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越城信访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

二、2024年越城信访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越城信访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越城信访2024年收支总预算869.19万元。

（二）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信访2024年收入预算869.1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35万元，增长1.8%，主要是响应财政号召，合理规划预算，但为确保“综合分析”应用项目顺利推进，追加支付项目40%资金，共计38万。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69.19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占100.0%。

（三）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信访2024年支出预算869.1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5.35万元，增长1.8%，主要是响应财政号召，合理规划预算，但为确保“综合分析”应用项目顺利推进，追加支付项目40%资金，共计38万。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34.6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6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4.4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8.45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526.09万元，占60.5%；日常公用支出48.72万元，占5.6%；项目支出294.38万元，占33.9%。

（四）关于越城信访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越城信访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869.19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869.19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4.6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4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8.45 万元。

（五）关于越城信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越城信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9.1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5.35 万元，增长 1.8%，主要是响应财政号召，合理规划预算，但为确保“综合分析”应用项目顺利推进，追加支付项目 40%资金，共计 38 万。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34.67 万元，占 84.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1.60 万元，占 5.9%；卫生健康（类）支出 24.47 万元，占 2.8%；住房保障（类）支出 58.45 万元，占 6.7%。

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440.29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294.38万元,主要用于信访业务综合管理、信访维稳保障公用类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4.4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7.2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5.4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8.9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3.80万元,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4.65万元,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六) 关于越城信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越城信访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74.8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26.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

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8.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越城信访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信访局（本级）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八）关于越城信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越城区信访局（本级）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九）关于越城信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信访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62 万元，下降 41.3%，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62 万元，下降 41.3%。主要用于接待省市上级部门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响应财政号召，合理规划预算。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参公单位填写，事业单位请删除）。

2024 年越城信访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8.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3 万元，增长 9.5%，主要是办公人员增加提高了采购数额。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越城信访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4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0.00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越城信访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越城信访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共计 2 个一级项目，涉及财政拨款 294.38 万元。同时，将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6.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反映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开展专项业务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单位人员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四、2023 年越城区信访局部门预算表

表 01

2024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69.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4.67
一般公共预算	869.19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4.67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440.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	294.3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0
三、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0
五、上级补助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24.47
七、其他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7
		行政单位医疗	15.47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9
		住房保障支出	58.45
		住房改革支出	58.45
		住房公积金	43.80
		购房补贴	14.65
本年收入合计	869.19	本年支出合计	869.1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869.19	支 出 总 计	869.19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专 户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单 位 资 金 结 转 结 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869.19	869.19	869.19														
越城信访	869.19	869.19	869.19														
绍兴市越城区信访局（本级）	869.19	869.19	869.19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人员 支出	公用 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869.1 9	526.0 9	48.7 2	294.3 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4.6 7	391.5 8	48.7 2	294.3 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734.6 7	391.5 8	48.7 2	294.3 8			
2013101	行政运行	440.2 9	391.5 8	48.7 2				
2013105	专项业务	294.3 8			294.3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51.60	5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51.60	5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34.40	3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0	17.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7	24.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24.47	24.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7	15.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8.99	8.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45	5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45	5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0	43.8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65	14.65				
---------	------	-------	-------	--	--	--	--

表 04

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869.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4.67
一般公共预算	869.19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4.67
政府性基金预算		行政运行	440.2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	294.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0
		卫生健康支出	24.4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7
		行政单位医疗	15.47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9
		住房保障支出	58.45
		住房改革支出	58.45
		住房公积金	43.80
		购房补贴	14.65
本年收入合计	869.19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 入 总 计	869.19	支 出 总 计	869.19

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869.19	574.81	526.09	48.72	294.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34.67	440.29	391.58	48.72	294.3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34.67	440.29	391.58	48.72	294.38
2013101	行政运行	440.29	440.29	391.58	48.72	
2013105	专项业务	294.38				294.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0	51.60	5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0	51.60	5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40	34.40	34.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0	17.20	17.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7	24.47	24.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7	24.47	24.4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47	15.47	15.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9	8.99	8.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45	58.45	58.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45	58.45	5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80	43.80	43.8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65	14.65	14.65		

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574.81	526.09	48.7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3.81	523.81	
30101	基本工资	81.21	81.21	
30102	津贴补贴	46.72	46.72	
30103	奖金	112.86	112.86	
30107	绩效工资	74.36	74.3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40	34.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20	17.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7	15.4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99	8.9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0	2.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80	43.8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80	86.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72		48.72
30201	办公费	7.00		7.0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1.50		1.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90		0.90
30216	培训费	0.50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2		0.22
30228	工会经费	5.94		5.94
30229	福利费	15.40		15.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9		4.8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7		10.3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	2.28	
30307	医疗费补助	2.28	2.28	

表 07

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0.88					0.88
绍兴市越城区信访局（本级）	0.88					0.88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表 08

2024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024年越城区信访局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09

2024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2024年越城区信访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0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294.38	294.38				
绍兴市越城区信访局（本级）	绍兴市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 越城区二级平台	40.00	40.00				
绍兴市越城区信访局（本级）	信访维稳经费	216.38	216.38				
绍兴市越城区信访局（本级）	综合分析应用项目	38.00	38.00				

2024 年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表

113-越城信访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	绩效目标
**	**	**	**
	合计	294.38	
绍兴市越城区信访局（本级）	信访业务综合管理	40.00	依托政务统一平台形成的咨询投诉举报大数据，及时回应解决群众反映热点、焦点问题，定期梳理、分析和研判群众反映的社情民意、社会动态以及对政府管理和服
绍兴市越城区信访局（本级）	信访维稳保障	254.38	务提出的意见、建议，为各级政府科学决策改革提供参考依据。 严格按照《关于加强驻京信访工作人员队伍建设的意见》、《关于规范驻京信访工作财务管理